

焦作市 财政局 文件 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

焦财社〔2017〕23号

焦作市财政局 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 关于印发《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 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告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按照财政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实行分级管理、分部门编制的要求，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的通知》（焦财综〔2017〕20号）精神，焦作市财政局、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编制了《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自本目录印发之日起执行。

特此通告。

附件：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17年12月11日

附件

中共焦作市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 录

编 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030050A	基本公共服务		
030050A01		养老服务	
030050A0101			居家养老
030050A0102			医疗保健服务
030050A0103			代办服务
030050A0104			家政服务
030050A0105			其他
030050E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030050E01		机关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	
030050E0101			政府机构的信息技术、软件开发设计及网络管理与维护
030050E0102			数据加工处理服务
030050E0103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030050E0104			其他
030050E03		财务会计审计	
030050E0301			对内、对外招商引资活动委托代理服务
030050E0302			委托第三方审计服务
030050E0303			政府委托的其他财务会计审计服务
030050E04		后勤服务	

编 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030050E0401			办公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030050E0402			物业服务
030050E0403			安全服务
030050E0404			印刷服务
030050E0405			餐饮服务
030050E0406			其他

焦作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12日印发